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8-060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令安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6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介机构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红霞女士回避此项议案表决。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详见2018年12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2018年12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王红霞女士回避此项议案表决。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8-061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戴江洪先生召集主持,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6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的实际需求,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详见2018年12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18-062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 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独立董事王红霞女士已回避表决。同意补充确认公司2018年与关联方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丰药房")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以及同意预计2018年12月公司与益丰药房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100万元,2018年公司与益丰药房全年销售商品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614.25万元,2018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由不超过2500万元 (详见公司2018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调整为不超过3,114.25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需要,预计公司2018年全年向益丰药房销售产品不超过614.25万元。

(2)2018年年初至2018年11月30日公司与益丰药房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514.25万元(未经审计)。

2、本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8年预计金额	截至2018年11月30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自愿平等、公平公允	614.25万元	514.25万元	-

二、关联人的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675582 23X2

3、法人代表:高毅

4、注册资本:36269.465800万

5、注册地点: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人民路2638号

6、经营范围: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零售;凭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从事医疗器械零售,食盐零售;凭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从事食品经营;书报刊零售、食品添加剂、保健用品、洗涤化妆品、消毒剂、健身器材、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纺织品及针织品、文具用品、花卉、通信设备、农副产品的零售;眼镜的加工、验配、销售;票务服务;水生野生动物的经营利用(限经营许可证许可品种和区域);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及代理;百货、连锁零售仓储服务、冷库服务;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互联网药品交易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按许可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职业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培训、在职人员培训、商务培训服务、综合医院、康复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部、诊所服务(限分支机构凭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经营);母婴保健服务(凭母婴保健服务执业许可证经营);代居民收水电费及其他费用;房屋及柜台租赁服务及相关业务的策划、咨询与促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益丰药房总资产478,255.95万元,净资产316,720.32万元,2017年年度营业收入480,724.90万元,净利润31,350.36万元;截止2018年09月30日,益丰药房总资产656,448.23万元,净资产337,979.79万元,2018年三季度营业收入466,565.52万元,净利润30,875.91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独立董事王红霞女士2018年同时担任益丰药房独立董事, 益丰药房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益丰药房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此项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益丰药房关联交易价格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董事会审议的范围内,公司按需分次与益丰药房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相应的交易合同,均按照交易合同的约定履行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益丰药房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销售额及竞争力,促进公司的营销网络建设,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2、与益丰药房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补充确认及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应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益丰药房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业务合作,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规模,促进业务发展。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定价参照市场同类产品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同意将《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联独立董事王红霞女士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补充确认及预计的2018年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的需要,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上述补充确认及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关联独立董事王红霞女士回避表决。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此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的实际需求,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以市场化为原则,严格执行市场价格,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18-036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5个月。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公司实际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18-093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公司职工代表1名,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2018年12月10日召开的公司员工大会采取差额选举、无记名投票、最多票数当选的方式选举蔡海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具体起止日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其他监事一致。蔡海珍女士的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2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蔡海珍女士简历

蔡海珍女士,汉族,中共党员,1983年9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社会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曾任《福布斯》中文版研究员,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废家电事业部综合管理部副主任,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2015年6月,被选举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123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1月各产品生产、销售数据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辆/台)				销售(辆/台)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本月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本年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传统乘用车	5,401	-69.83%	82,466	-17.67%	5,174	-52.98%	88,433	-11.62%
	新能源汽车	1,138	-0.96%	8,529	60.86%	1,364	21.14%	8,472	77.46%
摩托车		47,503	-30.05%	634,978	9.86%	52,880	-9.47%	604,052	4.69%
摩托车发动机		105,790	-37.71%	1,479,909	-10.13%	48,741	-50.27%	967,532	-16.94%
通用汽油机		26,048	-31.31%	371,833	-9.27%	31,726	-38.75%	385,897	-3.29%

注:1.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18年审计数据为准;

2.摩托车发动机销量已扣除自用部分。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18-097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事项基本情况

2016年8月,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租赁")以民勤县明大矿业选炼厂(以下简称"明大矿业")违反《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为由提起诉讼。电建租赁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利君科技")、明大矿业于 2014年7月28日签订《买卖合同》,购买利君科技高压辊磨机1台,合同金额2,068万元;同时,电建租赁与明大矿业、上海夏洲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夏洲")、利君科技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电建租赁从上海夏洲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利君科技处购买新破碎生产线等设备出租给明大矿业使用, 租赁期为36个月, 标的租赁费合计人民币53,416,065.00元。电建租赁请求法院判决解除上述《融资租赁合同》,并请求法院依法判决利君科技履行回购义务,回购价格为22,781,929.00元。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受理本案后,电建租赁即向该院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以[(2016)京0106民初字11459号]《民事裁定书》作出如下裁定:冻结明大矿业、上海夏洲、利君科技等公司的银行账户存款;截至2018年9月30日,利君科技被冻结资金13,761,316.37元。

关于本次诉讼事项的公告详细情况参见2016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本公司公告。

二、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2018年12月10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利君科技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2018)京0106民初28879号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民(商)事传票》,上述案号的案件将于2018年12月27日上午九时,在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本院第四十法庭开庭审理。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诉讼事项公告日,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事项尚在审理阶段,无法准确预计诉讼结果。在此,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案号为(2018)京0106民初28879号的《民(商)事传票》。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18-053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权收购事项的问询函的回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6日,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69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调查落实,就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公告如下:

一、关于标的资产估值。公告显示,截至2018年9月30日,标的资产净资产为8767万元,而本次交易采用收益法评估,宝华物流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83亿元,增值率109%。另外,标的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为461万,2018年前三季度净利润为265万。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收益法评估的评估过程,包括但不限于预测收益、折现率、增长率等;(2)结合标的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补充披露相关预测数据及其增长情况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3)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交易情况,说明评估定价的公允性。请公司审计委员会就相关估值情况发表意见。

回复:

(一)本次收益法评估的评估过程,包括但不限于预测收益、折现率、增长率等

1、收益模型的选取

本次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基础,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价值。

在得出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价值的基础上,加上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减去非经营性、溢余负债的价值,得出标的公司企业整体价值,之后减去付息债务价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

2、收益年限的确定

标的公司专业提供化工运输服务,成立时间较长、未来有较好的经营前景,评估基准日及至评估报告出具日,没有确切证据表明标的公司在未来某个时间终止经营。最终,确定标的公司收益期为无限期,预测期为2018年10-12月至2023年度。

3、未来收益的确定

(1)未来收益预测的收益主体、口径的确定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运输收入、货代收入及汽修收入。标的公司经营业务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考虑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确定标的公司收益期收益主体为镇江宝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华物流"),收益口径为预测期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2)营业收入的预测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运输收入、货运代理及汽修收入。

对于运输收入,未来收益预测涉及的主要指标为平均使用车辆数、工作率、单车收入及历史年度复合增长率。

对于货运代理收入,该业务为运输业务附带发生的增值收入,不会有规模性增长,预计每年约30万元左右,故本次评估按照合理水平进行预测。

对于汽修业务收入(合并抵消后),主要是子公司镇江宝明汽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明汽修")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等发生的业务收入,由于宝明汽修主要为母公司宝华物流提供车辆维修服务,故未来年度对外汽修业务预计不会有规模增长,本次评估按照历史年度平均水平进行预测。

其他收入主要是罐箱租赁收入,历史年度呈上升趋势,但由于其主要是运输业务附带的增值服务,未来年度按照历史年度占运输业务收入比进行预测。

通过以上测算,对标的公司未来收益期实现的营业收入进行估算,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0-12月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运输	3,097.73	13,803.86	15,318.61	16,669.53	17,511.45	17,737.36
货代	4.39	25.41	25.41	25.41	25.41	25.41
汽修	6.98	32.80	32.80	32.80	32.80	32.80
其他	41.54	185.10	205.41	223.53	234.82	237.85
收入合计	3,150.64	14,047.18	15,582.24	16,951.27	17,804.48	18,033.42
增长率	-	10.25%	10.93%	8.79%	5.03%	1.29%

(3)营业成本的预测

标的公司营业成本划分为路桥费、车辆维修及保养、油料费、人工、折旧摊销、轮胎费用、服务费、洗罐费及材料费等成本。

区分成本项目,对收益期成本项目进行估算:

职工工资以其基准日平均工资为基础,预测期按照标的公司经营管理者了解到的工资增长率,同时结合参考江苏镇江城镇就业人员年度平均工资近三年平均增长率及标的公司历史年度自身增长率综合确定,预测期后保持不变;

工资相关福利费、社保公积金等按照历史年度平均占工资比例进行计算确定;

车辆保险费按照历史年度平均单车保险费及车辆数量进行预测;

油料费按照加油升数和油料单价进行预测,加油升数按照预测的行驶公里和标的公司历史年度平均百公里油耗进行计算确定,油料单价参考近年OPEC一揽子原油价格趋势及世界银行预测趋势,结合标的公司自身历史数据计算出的近两年平均单价进行预测;

折旧费根据现有固定资产的情况和更新固定资产情况及会计折旧年限使用年金法测算确定;

其他成本按照历史年度平均占主营业务收入比进行计算确定;

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罐箱折旧及清洗成本,在主营成本中进行预测。

通过以上测算,对标的公司未来收益期实现的营业成本进行估算,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0-12月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成本合计	2,600.35	10,772.30	11,542.59	12,333.75	12,900.30	13,007.68
增长率	-	1.76%	7.15%	6.85%	4.59%	0.83%

(4)毛利率的预测

标的公司历史年度毛利率见下表: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毛利率	25.89%	18.74%	15.54%

近两年毛利率的下降主要是由于:

近两年油价的上涨,导致油料成本上涨;

近两年车辆更新及新购,导致车辆折旧等固定成本增加。

通过以上对收入及成本的测算,标的公司未来收益期实现的毛利率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8年10-12月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毛利率	16.36%	22.29%	24.94%	26.27%	26.58%	26.90%

预测期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根据运输收入预测分析,未来收益期平均使用车辆数及工作率将逐步提高,随着车辆利用率提高,固定单位成本下降;

近两年油价的上涨,导致基准日油价位于高点,本次按照OPEC一揽子原油价格趋势及世界银行预测趋势对油价进行预测,2018年10-12月至稳定增长年度油价略低于基准日;

近两年标的公司采用国产车更新原进口车辆,根据访谈,标的公司将逐步使用国产车替换进口车,但考虑到业务情况,需保留部分进口车辆,未来按照近两年国产车和进口车比例进行车辆的更新,导致按照年金法测算的预测期折旧逐步略微下降。

(5)期间费用的预测

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福利费、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与公司经营相关的费用组成。

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社保公积金及福利等工资相关费用、办公费、差旅费及折旧费等与公司经营相关的费用组成。

财务费用主要由手续费和利息支出组成。

在对标的公司期间费用各项影响因素进行了分析和访谈的基础上,结合历史期各项费用占收入比例情况,进行期间费用的预测。

(6)净利润的预测

通过以上测算,标的公司净利润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预测年度					
	2018年10-12月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61.43	965.23	1,496.63	1,875.77	2,074.08	2,106.58

(7)折现率的确定

在估算标的公司预测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基础上,我们计算与其口径相一致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illegible]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本次估值采用176只、发行年限20年以上、剩余年限10年以上的国债于评估基准日(或近期)到期收益率平均值4.06%作为无风险报酬率。

B.市场风险溢价的计算

市场风险溢价是预期市场证券组合收益率与无风险利率之间的差额。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既可以依靠历史数据,又可以基于事前估算。

具体分析国内A股市场的风险溢价,1995年后国内股市规模才扩大, 上证指数测算1995年至2006年的市场风险溢价约为12.5,1995年至2008年的市场风险溢价约为9.5,1995年至2005年的市场风险溢价约为5.5。由于2001年至2005年股市下跌较大,2006年至2007年股市上涨又较大,2008年又大幅下跌, 至2011年, 股市一直处于低位运行。经过几年的低迷,2014年开始股市又开始了新一轮上涨,但是波动较大。

由于A股市场波动幅度较大,相应各期间国内A股市场的风险溢价变动幅度也较大。直接通过历史数据得出的股权风险溢价不再具有可信度。

对于市场风险溢价,参考行业惯例,选用纽约大学经济学家AswathDamadoran发布的比率。该比率最近一次更新是在2018年1月,他把中国的市场风险溢价定为5.89%。

C.β的计算

β反映一种股票与市场同向变动的幅度,β指标计算模型为市场模型:

$R_i = \alpha + \beta R_m + \varepsilon$

在市场模型中,以市场回报率对股票回报率做回归求得β指标值,本说明中样本β指标的取值来源于Wind资讯平台。

标的公司β指标值的确定以选取的样本自Wind资讯平台取得的考虑财务杠杆的β指标值为基础,计算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业务板块的不考虑财务杠杆的β指标值,根据标的公司的资本结构计算其考虑财务杠杆的β指标值。

考虑财务杠杆的β指标值与不考财务杠杆的β指标值换算公式如下:

$\beta U = \beta L/[1+(1-T)\times D/E]$

式中:

βL:考虑财务杠杆的Beta;

βU:不考虑财务杠杆的Beta;

T:所得税率;

证券简称	考虑beta	d	e	d/e	t	不考虑beta
澳洋顺昌	0.8839	181,374.68	473,625.25	0.3829	25%	0.7144
飞力达	1.0195	65,443.64	295,372.28	0.2216	15%	0.8281
新宁物流	1.4768	90,273.01	305,236.20	0.2957	15%	1.2338
华贸物流	1.097	30,705.60	700,330.54	0.0438	25%	0.8725
平均值						0.9122

注:数据来源:Wind资讯平台

经过迭代计算,本次β L取1.11。

D.企业特有风险的调整

由于选取样本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经营环境不同,同时考虑标的公司自身经营风险,考虑企业特有风险调整为2%。

E.股权资本成本的计算

通过以上计算,依据$K_E = R_F + \beta(R_M - R_F) + \alpha$,计算标的公司2018年10-12月、2019年度至2023年度股权资本成本均为12.57%。

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根据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付息债务情况,确定2018年10-12月、2019年度至2023年度付息债务资本成本为5.6064%。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的确定

[illegible]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所涉标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参数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评估准则及行业惯例的要求,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标的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补充披露相关预测数据及其增长情况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1、本次评估标的公司历史年度盈利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1-9月
营业收入合计	11,021.58	11,366.48	9,590.12
营业成本合计	8,071.48	9,116.41	7,985.32
净利润	949.84	461.36	264.65

2、本次评估标的公司未来收益期盈利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0-12月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3,150.64	12,740.76	14,047.18	15,582.24	16,951.27	17,804.48	18,033.42
增长率	-	12.09%	10.25%	10.93%	8.79%	5.03%	1.29%
营业成本合计	2,600.35	10,585.67	10,772.30	11,542.59	12,333.75	12,900.30	13,007.68
增长率	-	16.12%	1.76%	7.15%	6.85%	4.59%	0.83%
净利润	61.43	326.08	965.23	1,496.63	1,875.77	2,074.08	2,106.58

3、标的公司自身收益预测合理性分析

对运输收入未来收益预测涉及的主要指标为平均使用车辆数、工作率、单车收入及历史年度复合增长率。

(1)平均使用车辆数

对标的公司每年的车队运营报表数据进行分析,综合历史年度复合增长率、基准日的平均使用车辆数并结合基准日固定资产卡片,考虑到国家政策的限制及标的公司自身发展的考虑,未来年度暂无新增车辆规模的计划,仅在基准日规模上进行正常更新。基准日牵引车共计187辆,由于业务情况及车辆状况,并没有完全使用,结合历史年度使用情况,未来年度平均使用车辆数逐步增加,直到2022年平均使用车辆数达到187辆,至稳定增长年度保持稳定。

(2)工作率

工作率=工作天数÷当月天数,影响工作日率的因素主要是工作天数,影响工作天数的因素主要是业务情况(业务饱和度、出车日)、驾驶员人数、驾驶员休息天数。

通过分析车队运营报表,平均工作率处于66%-71%之间。造成工作率波动的因素主要是业务饱和度、出车日及驾驶员人数、驾驶员休息天数。

标的公司在江苏省行业地位靠前,在新、老客户中口碑较好,在上海、南京、张家港、仪征、番禺、大亚湾、烟台等地从事运输服务,2018年1-9月万华化学(烟台)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收入较2017年全年收入增加一倍,预计未来会带来大量新增业务,除了万华大客户,标的公司新增大客户陶氏有机硅(张家港)有限公司也是未来业务增长一大来源,合作逐步加深,业务步入正轨后会带来增量业务。

业务增长稳定的情况下,目前对标的公司来说,增加驾驶员人数是提高利用率的关键所在,要尽量避免有活无人的情况出现,避免车辆闲置。未来年度驾押人员增加数量与新增的使用车辆数量匹配。收入与成本是相匹配的。

行业同类公司工作率最高可达90%,本公司人员配足的情况下工作率可达85%-90%。未来年度在业务增长与人员配备新全的情况下,利用率逐步提升,预测从基准日的69.21%逐步增长,直到2023年达到80%。2019年的72.31%仅比2016年的71.02%高1.29%,直到预测期最后一年2023年才达到80%。认为是合理且可以实现的。

(3)单车收入

单车收入近年波动主要是因为车辆数量变化,客户结构及运输产品结构变化,但是车辆利用率没有明显提高,预测期使用平均价格主要是考虑到单车运营能力及同类运输任务收入基本稳定,客户大部分为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万华、索尔维(镇江)化学品有限公司等国际大企业,合同执行情况较好,未来年度客户结构调整较小,并且,按照2016年-2018年9月的平均单车收入测算下来的单车收入约为98,804.34元/辆/月,故采用平均价格,预测数据合理。

对于货运代理收入,该业务为运输业务附带发生的增值收入,不会有规模性增长,最多不会超过30万元,故本次评估按照合理水平进行预测。

对于汽修业务收入,主要是子公司宝明汽修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等发生的业务收入,由于宝明汽修主要为母公司宝华物流提供车辆维修服务,故未来年度对外汽修业务预计不会有规模增长,本次评估按照历史年度平均水平进行预测认为是比较合理的。

其他收入主要是罐箱租赁收入,历史年度呈上升趋势,但由于其主要是运输业务附带的增值服务,未来年度按照历史年度占运输业务收入比进行预测是合理的。

(三)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可比交易情况,说明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1、本次交易定价的市盈率、市净率

本次交易定价的市盈率、市净率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标的公司《评估报告》,本次交易标的公司100%股权按收益法的评估值为18,260.26万元。经各方协商,交易作价为17,682.35万元。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标的公司资产相关市盈率、市净率计算如下:

项目	2018年1-9月净利润	2019年预测净利润
净利润(万元)	264.65	965.23
评估基准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8,260.26	
宝华物流100%股权交易作价(万元)	17,682.35	
本次交易市盈率(倍)	39.59	18.32
本次交易市净率(倍)	2.08	

注:本次交易市盈率=标的公司100%股权评估值/标的公司前一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次交易市净率=标的公司100%股权评估值/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标的公司及同行业公司估值情况

经查阅公开信息,物流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市盈率(P/E)	市净率(P/B)
603871.SH	嘉友国际	19.39	3.00
603813.SH	原尚股份	45.92	3.49
603713.SH	密尔克卫	56.77	5.16
603648.SH	畅联股份	40.34	3.37
603569.SH	长久物流	20.51	3.60
603535.SH	嘉诚国际	30.62	2.29
603329.SH	上海雅仕	48.30	4.98
603128.SH	华贸物流	26.51	1.82
603117.SH	万林股份	26.49	1.30
600270.SH	外运发展	16.05	2.25
600179.SH	安通控股	21.79	3.65
600153.SH	建发股份	8.34	0.95
600057.SH	厦门象屿	18.14	0.98
300240.SZ	飞力达	81.40	2.67
300013.SZ	新宁物流	52.50	2.20
002889.SZ	东方嘉盛	38.57	2.82
002800.SZ	天顺股份	181.51	3.36
002769.SZ	普路通	112.56	2.67
002711.SZ	欧浦智网	29.59	2.70
002492.SZ	恒基达鑫	50.66	2.00
平均值		48.91	2.74
中位数		39.46	2.68
标的公司	2018年市盈率	39.59	2.08
	2019年市盈率	18.32	

注:数据来源:Wind资讯平台;

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的数据基准日均为2018年9月30日,市盈率采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指标。

本次交易中宝华物流的基准日市盈率低于上市公司平均值, 如果考虑到标的公司近两年购置及更新的运输车辆和罐箱较多,使得固定成本上升净利润下降较大,也造成车辆的利用率较低, 导致基准日的利润水平较低, 其预测期第一年2019年的市盈率为18.32远低于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市净率也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本次估值谨慎合理。

3、同行业可比交易案例的估值情况

本次选取今年同行业资产交易价格对比分析,具体如下: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基准日	标的公司交易估值总额(万元)	交易前一年净利润	市盈率	市净率
供销大集(000564.SZ)	四川远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018-3-31	620,000.00	11,316.94